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得平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袁绪文

项目 负责人：马 东

填 表 人：刘 涛

建设单位：（盖章）

电话：18196066667

传真：

邮编：838000

编制单位：（盖章）

电话：0991-4655488

传真：0991-4655488

邮编：830000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9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14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分析	19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26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2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1
附件 1：环评批复	32
附件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37
附件 3：检测报告	39
附图 1：项目位置示意图	64
附图 2：厂区周边关系示意图	65
附图 3：厂区平面布置图	66



隧道窑



隧道窑



破碎车间



制坯车间



陈化车间



办公区



脱硫塔



除尘器



脱硫塔循环池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粘土开采雾炮喷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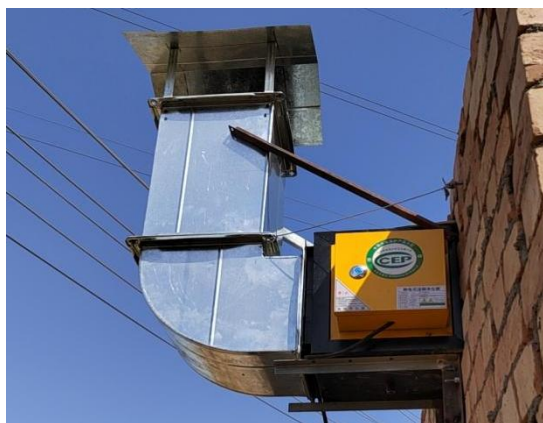
原料上料雾炮喷淋



破碎车间雾炮喷淋



洒水车



油烟净化器



厂区大门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建设地点	新疆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喀勒乡奥依曼坎儿孜村二组				
主要产品名称	多孔砖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6 月 5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6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4 月 21 日~23 日、25 日~2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4	比例	4.15%
实际总概算（万元）	1200	环保投资（万元）	51	比例	4.25%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4、《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21 年 6 月 5 日； 5、《关于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吐市环监函〔2022〕8 号，2022 年 1 月 31 日。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隧道窑焙烧废气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表2中“人工干燥及焙烧”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1-1。

表 1-1 有组织废气排放限值一览表

监测因子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氟化物
标准限值	30mg/m ³	150mg/m ³	200mg/m ³	3mg/m ³

原料制备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排放浓度标准限值；限值：30mg/m³。

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标准限值；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60%。

2、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浓度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1-2。

表 1-2 无组织废气排放限值一览表

监测因子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氟化物
标准限值	1.0mg/m ³	0.5mg/m ³	0.02mg/m ³

3、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二级标准；标准限值见表1-3。

表 1-3 生活污水排放限值一览表

单位：mg/L, pH 无量纲

监测因子	pH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标准限值	6~9	150mg/L	150mg/L	30mg/L	25mg/L	15mg/L	10mg/L

4、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声功能区标准；限值：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原有工程概况：

原有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176600m²，建成 26 门轮窑生产线一条，于 2005 年投产，年产多孔砖 700 万块。2012 年 9 月改建为一条 50 门轮窑生产线，年产 2000 万块粘土实心砖。

2015 年 10 月，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编制完成《吐鲁番市福顺新型建材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砖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12 月 24 日取得吐鲁番市高昌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吐鲁番市福顺新型建材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砖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高区环〔2015〕78 号）。项目建成后停产多年，未开展过环保竣工验收，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新疆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喀勒乡奥依曼坎儿孜村二组，项目区东侧为田地，南侧为道路，西侧为蔬菜大棚，北侧为荒地。项目区地理坐标为：N42°51'36"、E89°12'27"。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区周边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2。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176600m²，在原有建成厂区基础上，建成隧道窑生产线替换原轮窑生产线，隧道窑长度 105m，4.2m 截面，两条轨道，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

主要建成生产车间、覆土堆放场、产品料堆放区、废弃料堆放场等，其中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5000m²，由环形工棚，破碎车间、制坯车间、陈化车间等组成。平面布置示意图见附图 3，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名称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项目依托现有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5000m ² ，由环形工棚，破碎车间、制坯车间、陈化车间等组成。其中原轮窑改为隧道窑，4.2m 截面，长度 105m，两条轨道。	与环评一致
	露天采厂区	依托原有采场，占地面积为 122500m ²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覆土堆放场	依托项目原有覆土堆放场，占地面积 20800m ²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道路	依托原有道路,包括进场道路和项目区内场地道路,项目区硬化场地兼道路,占地总面积为2800m ²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产品料堆放区	依托原有产品堆放区,占地面积为12000m ²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废弃料堆放场	依托原有废弃料堆放场,占地面积8000m ² 。用于项目废弃料和原料堆放。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生活区	依托项目东北侧现有办公生活区,由办公楼、职工宿舍及食堂、实验室、门卫室、库房组成,生活区占地面积为900m ²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吐鲁番市供水管网。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依托国家管网。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用自建污水站收集处理,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	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废气	隧道窑烟气采用“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20m高排气筒(P1);安装在线监控装置,生产加工车间密闭,对破碎、筛分、皮带等粉尘采用密闭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P2),原料运输、装卸、堆放粉尘采用封闭式物料堆场、道路料厂硬化、出入厂区车辆进行清洗、原料库密闭,上方设置洒水喷头,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厂区积尘及时清理,食堂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净化效率60%。新建	隧道窑焙烧废气经脱硫塔(一用一备)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封闭式厂房,破碎、筛分、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土开采装卸、原料破碎及原料上料分别亦设置一台采取雾炮机洒水降尘;厂区另配置一辆洒水车对厂区产尘位置洒水降尘;食堂油烟净化器+屋顶排。
	固废	砖坯成型切割后产生的固废,直接返回到配料工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用于制砖,不外排;焙烧过程产生的细碎砖渣回填采坑。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委托恰特卡勒乡环卫队定期运至垃圾填埋场。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隔声、基础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1	隧道窑	新建1套,4.2m截面,长度105m,两条轨道	与环评一致
2	制砖系统	90-40型,1台	与环评一致
3	变压器	1000kVA,1台	与环评一致

4	风机	18C、20C, 2 台	与环评一致
5	均坯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6	码坯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7	布袋除尘	1 台	与环评一致
8	脱硫塔	1 台	2 台（1 备 1 用）
9	破碎机	1100 型, 1 台	与环评一致
10	筛分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11	铲车	龙 2855, 2 辆	与环评一致

3、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生产期间工作人员 30 人, 生产实行三班工作制, 每班工作 8 小时, 冬季不生产, 年工作 240 天, 年工作时间 5760h。

4、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评阶段投资总概算 13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 占比 4.15%。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51 万元, 占比 4.25%。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2-3。

表 2-3 环保投资一览表

阶段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内容		投资额	内容	投资额
1	废气	隧道窑	“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20m 排气筒	25 万元	“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20m 排气筒，1 备 1 用	20 万元
		破碎筛分	密闭集气+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1 套	10 万元	置于密闭车间内、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1 套	10 万元
		投料(直通式)	密闭集气+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8 万元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2 万元	油烟净化器+屋顶排放	2 万元
2	废水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5 万元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8 万元
		脱硫除尘沉淀池		2 万元	脱硫除尘沉淀池（3×25m ³ ）	6 万元
3	噪声	生产车间设置减振基础，置于封闭的车间内，风机置于封闭机房内并加装消声器		2 万元	置于封闭的车间内，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	2 万元
4	绿化	项目区绿化		3 万元	项目区绿化	3 万元

5	合计	54 万元	/	51 万元
---	----	-------	---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所需原辅材料主要为粘土、煤矸石、炉渣，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阶段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粘土	39000t/a	80000t/a	粘土矿区
2	煤矸石	17300t/a	20000t/a	外购
3	炉渣	10000t/a	8000t/a	外购

2、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给，主要为生产用水、脱硫用水、车辆清洗用水及生活用水等。生产用水为原料配料时加入，在制坯成型及烧制过程中蒸发，无生产废水产生；脱硫废水排至循环水池，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水量；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项目日均用水量约 28.5m^3 ，年用水总量约 68405m^3 。项目水量平衡情况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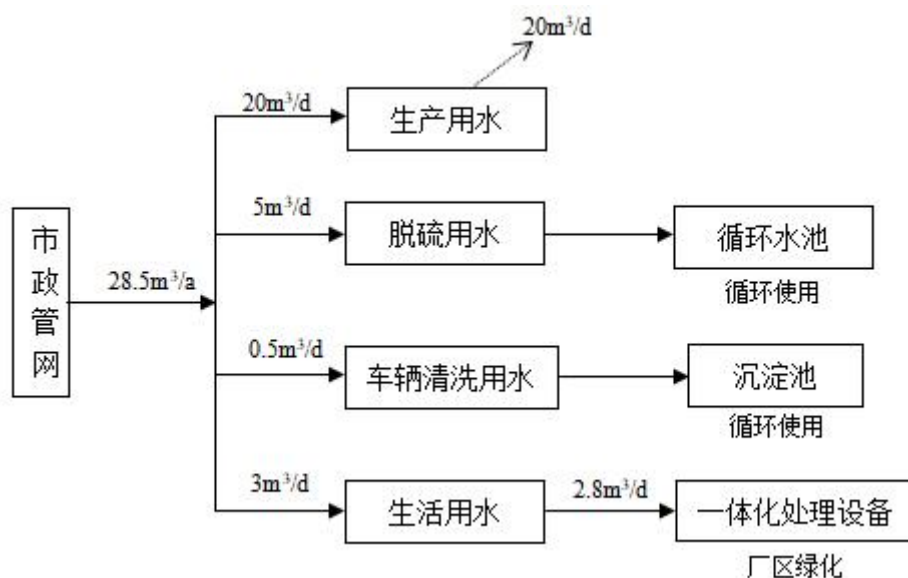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量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粘土采挖、运输

相关原料粘土在项目内部粘土矿区采用露天开采，采挖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粉尘。

（2）破碎筛分、配料及搅拌

本项目所购煤矸石粒径通常在 5cm 左右，不需要进行初破，直接通过给料机由皮带输送机送至破碎机将物料破碎至 2mm 以下，然后通过滚筒筛进行筛分，其中粒径<2mm 的物料由皮带输送机送入强力搅拌机，其余物料则重新进入破碎机破碎至 2mm 以下，此阶段主要污染物为粉尘。原料破碎筛分过程产生粉尘，经密闭集气后进入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和搅拌工序产生的噪声采取减震、隔声措施。

（3）陈化

将搅拌后的物料按一定规律均匀的堆存到陈化库中，使其进一步疏解，促使水分分布均匀。不但可以改善原料的成型性能，而且可以改善原料的干燥性能，提高产品质量。工艺设计选用陈化库，使原料保证 72h 以上陈化时间，陈化处理后的混合料送入强力搅拌机进行搅拌，以增加原料的细颗粒成分和塑性。均匀给入搅拌机再进行适当加水搅拌，使其含水率达到成型要求。

（4）配料

对原材料进行混配及混合工序对于制作高强度、高质量的建材用砖非常重要，因此本项目进一步进行搅拌工序，对原料进行严格的处理，以便得到充分混合。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密闭集气后进入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该工序产生的噪声采取减震、隔声措施。

（5）挤出与制坯

经过加水搅拌后的原料送入真空挤出机挤出成型，成型后的泥条经表面处理后，通过自动切条机、自动切坯机切割成要求尺寸的砖坯通过码砖机进行码砖后送入干燥室干燥。该工序产生的噪声采取减震、隔声措施。

（6）干燥和焙烧

项目干燥和焙烧在隧道窑内一次性完成。装车的砖坯送入隧道窑干燥窑中进行干燥，湿砖坯在干燥窑内与热空气进行热交换蒸发掉水分。窑顶部设有循环风机，作用是调节干燥温度、湿度和空气流向，并在窑的出口处设有送热孔，作用是送热。窑顶部设

有排潮孔，作用是排出潮气。排潮和循环送热都是依靠风机来完成的。

隧道窑内风的部分：隧道窑内分为排潮、预热段、干燥段、焙烧段和冷却段，每带分别设置吸口或喷口，在高温分区带设置热空气补给闸和高温混合气流排放闸，在低温分区设置冷却门，窑底检查通道，高温和中温带之间留有膨胀缝隙。隧道窑内温度分布：隧道窑内自窑头至窑尾分为干燥段、预热段、焙烧段和冷却段。其中干燥段温度约为 $100\sim 250^{\circ}\text{C}$ （干燥时间为 12h），预热段温度为 $300\sim 950^{\circ}\text{C}$ ，焙烧段温度为 $950\sim 1050^{\circ}\text{C}$ （焙烧时间为 12h），冷却段温度为 $1050\sim 300^{\circ}\text{C}$ 。利用隧道窑产生的废热气体进行干燥。干燥后的砖坯进入隧道窑进行焙烧、冷却后，得到高强度高性能的成品砖。

隧道窑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SO_2 、 NO_x 、烟尘，隧道窑产生的废气经“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20m 排气筒达标排放。

（7）成品

烧制完成的烧结砖经冷却后，装在窑车上，同时对砖的质量进行检验，合格产品运至成品堆放区外售。生产环节产生的不合格产品经统一收集后，返回生产工艺经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用于生产。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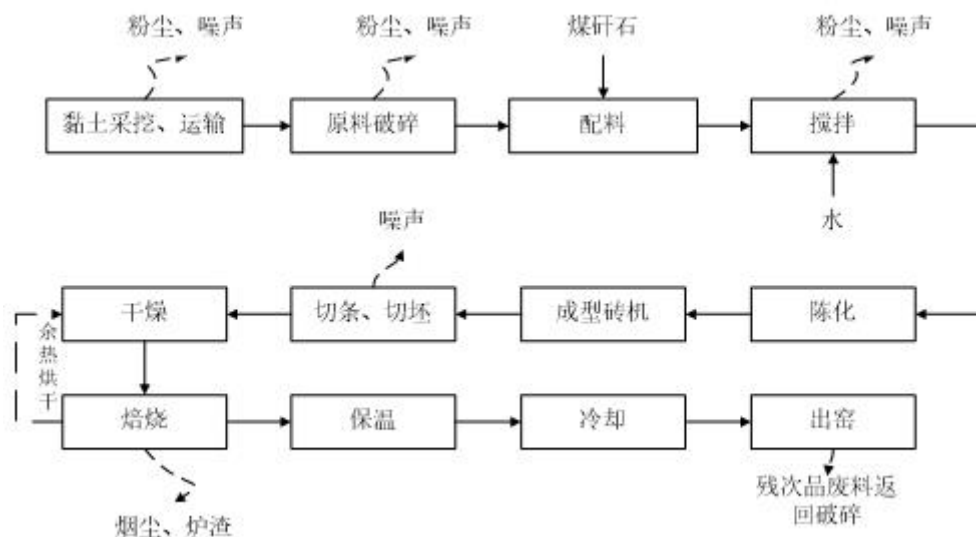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排放与治理措施

主要废气为隧道窑焙烧废气、原料制备粉尘、原料堆场粉尘与汽车运输扬尘。

治理措施：隧道窑焙烧废气经脱硫塔（一用一备）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搅拌等原料制备过程均处于密闭车间内，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粘土开采装卸、原料破碎及原料上料亦分别设置一台采取雾炮机洒水降尘；厂区另配置一辆洒水车对厂区产尘位置洒水降尘；食堂装有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废气通过烟道排放。

2、废水排放与治理措施

主要为脱硫废水、车辆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等。

治理措施：脱硫塔脱硫废水经配套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3、噪声排放与治理措施

主要噪声源为破碎机、振动筛、搅拌机、推坯机、码坯机、牵引机、风机等设备。

治理措施：厂区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做好日常设备维护，确保设备运行状态良好，经距离衰减，有效降低厂界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产生与治理措施

主要为布袋收集粉尘、烟气治理产生的脱硫石膏、废砖坯、不合格废次砖及生活垃圾等。

治理措施：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定期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烟气治理产生的脱硫石膏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废砖坯全部返回搅拌机搅拌后重新成型；不合格废次砖统一收集后经破碎后返回生产工艺。

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统一由当地村委会定期收集拉运至垃圾填埋场。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本次技改后年产量由现 2000 万块标砖升级至 3900 万块标砖（折标砖）。本项目生产区占地面积约 176600m²，其中：露天采场 122500m²，一条隧道窑（烧、烘一体），原料破碎、筛分、陈化等处理车间 5000m²，产品堆放区 12000m²，办公室及生活用房 900m²、覆土堆放场 20800m²，废弃料（原料）堆放场 8000m²。

拟建工程：轮窑改为隧道窑，配套相应生产设备，新增脱硫设备、布袋除尘器。

依托工程：项目生产车间、破碎车间、产品堆放区和办公生活区等均依托原有工程，给水、排水、用电等基础设施依托原有工程。

(2)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属于《目录》中限制类，“6000 万标砖/年(不含)以下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第七分册）中《31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将不同产品的年产量分别折算成折标砖产量(万块标砖/年)，即：用各产品的体积（长×宽×高，单位为 mm³）分别除以烧结普通砖的体积 1462800mm³(240mm×115mm×53mm)，则得出各种产品与标砖的折算比，然后用各折算比分别乘以相应的年产量，即得出各产品的折标砖年产量。”本项目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折算成标砖为 6623 万标砖/年，且用更节能环保，成品率更高的隧道窑替代轮窑，增加脱硫设施和布袋除尘等环保设施，故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政策。

(3) 根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分析，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声环境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项目建设地环境质量良好。

(4)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进入防渗沉淀池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向外排放。脱硫除尘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烧砖过程中产生的隧道窑废气(主要为 SO₂、氮氧化物和烟尘等)，原料处理车间产生的粉尘以及原料、成品堆场及原料输送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

本项目过程中产生的隧道窑废气经双碱法脱硫技术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 2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相关污染物因子排放限值。破碎、筛分、搅拌落料废气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生产车间半

密闭。

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项目营运期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项目制砖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砖、废残砖以及及除尘沉渣。生活垃圾定期收集由村委会统一收集清运。不合格砖、废残砖收集后作为原料返回资源化综合利用。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污染物处理处置率达 100%，对区域环境的污染影响较小。

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车间破碎机、搅拌挤出机、制砖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对设备进行降噪处理、车间隔音、设备密封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昼间 60 分贝，夜间 55 分贝）；项目运营期噪声在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区域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5）本项目需要排污总量烟尘：8.07t/a，SO₂：6.55t/a，NO_x：12.71t/a；由建设单位向环保管理部门申请，经环保审批部门同意后给予核定购买。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平面布局合理。采用的各项污染治理防治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可将各类污染因素的环境影响控制在环境可接受的程度和范围内。只要建设单位在生产营运过程中认真落实本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防治措施，认真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可行。

（6）建议

1）落实环境治理措施，加强对粉尘、噪声污染治理工作，严格实行达标排放；

2）工程开发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生产；

3）为了保障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和管理，建议设兼职的环保人员一名。

4）对无组织排放源首先在工艺过程中采取以防为主的方针，卸料时尽量降低物料落差，减少扬尘环节。

5）建议企业安装污水处理设施替代防渗沉淀池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2 年 1 月 31 日，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以吐市环监函〔2022〕8 号文出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内容如下：

你单位《关于<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请审批的请示》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位于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卡勒乡奥依曼村 2 组（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9°12'27.6"，北纬 42°51'36.24"）。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技术改造，在原有建成厂区基础上，新建隧道窑生产线替换轮窑生产线，设计年产规模由年产 2000 万块粘土实心砖改为 3900 万块多孔砖。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隧道窑、废气处理设施，储运、辅助、公用工程均依托现有项目。项目矿区总占地面积为 176600m²，总投资 1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占总投资的 4.15%。

根据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高昌区分局《关于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初审意见》（高区环监函〔2021〕012 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建设。

二、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完成对现有厂区环境问题的整改。对生产车间进行整改修缮密闭，减少堆场扬尘产生。设置洗车平台防治扬尘产生，原料上料需设置喷淋装置，减少无组织废气的产生及排放。运输和破碎需安装密闭收集罩，防止输送粉尘的产生及排放。

（二）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期废水、扬尘、固体废物和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

（三）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破碎、筛分、搅拌落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密闭式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隧道窑焙烧废气经"经布袋除尘器+双碱法脱硫设施"处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露天开采粉尘、原料破碎、投料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排放浓度须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的表 2 及表 3 相关排放限值；厂区道路地面需硬化，运输车辆采用篷布遮挡，并设置进出厂洗车装置，抑制运输扬尘。煤矸石不在厂内存储，随用随运。粘土开采过程中采取洒水降尘，装卸扬尘采取雾炮喷淋方式降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周界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1.0mg/m³），厂界排放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

设施处理后通过食堂专用烟道排放，排放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

（四）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脱硫除尘、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

（五）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布袋收集粉尘定期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脱硫渣集中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经统一收集后，返回生产工艺经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用于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得对外随意排放。

（六）落实噪声防治措施。采用吸声、隔声、减震等防护措施，运营期各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的要求。

（七）建立严格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环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提高操作管理水平，加强设备管理、维护及操作人员的教育培训，控制和降低环境风险，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三、项目运营期必须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确保项目实施后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核定的指标内（SO₂：6.55t/a，NO_x：12.71t/a）。本项目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必须按相关规范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等的执行情况及其他有关内容，并按证排污。

四、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监督管理由高昌区分局负责，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不定期进行抽查。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分送至高昌区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1、有组织废气

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5-1。

表 5-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脱硫塔排气筒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原料制备废气除尘器进出口	颗粒物	
油烟净化器进出口	食堂油烟	监测 2 天，每天 5 次

2、无组织废气

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5-2。

表 5-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项目区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3、生活污水

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5-3。

表 5-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磷酸盐（以 P 计）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4、厂界噪声

本次验收进行厂界噪声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5-4。

表 5-4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外 1m 各一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Leq）	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监测点位示意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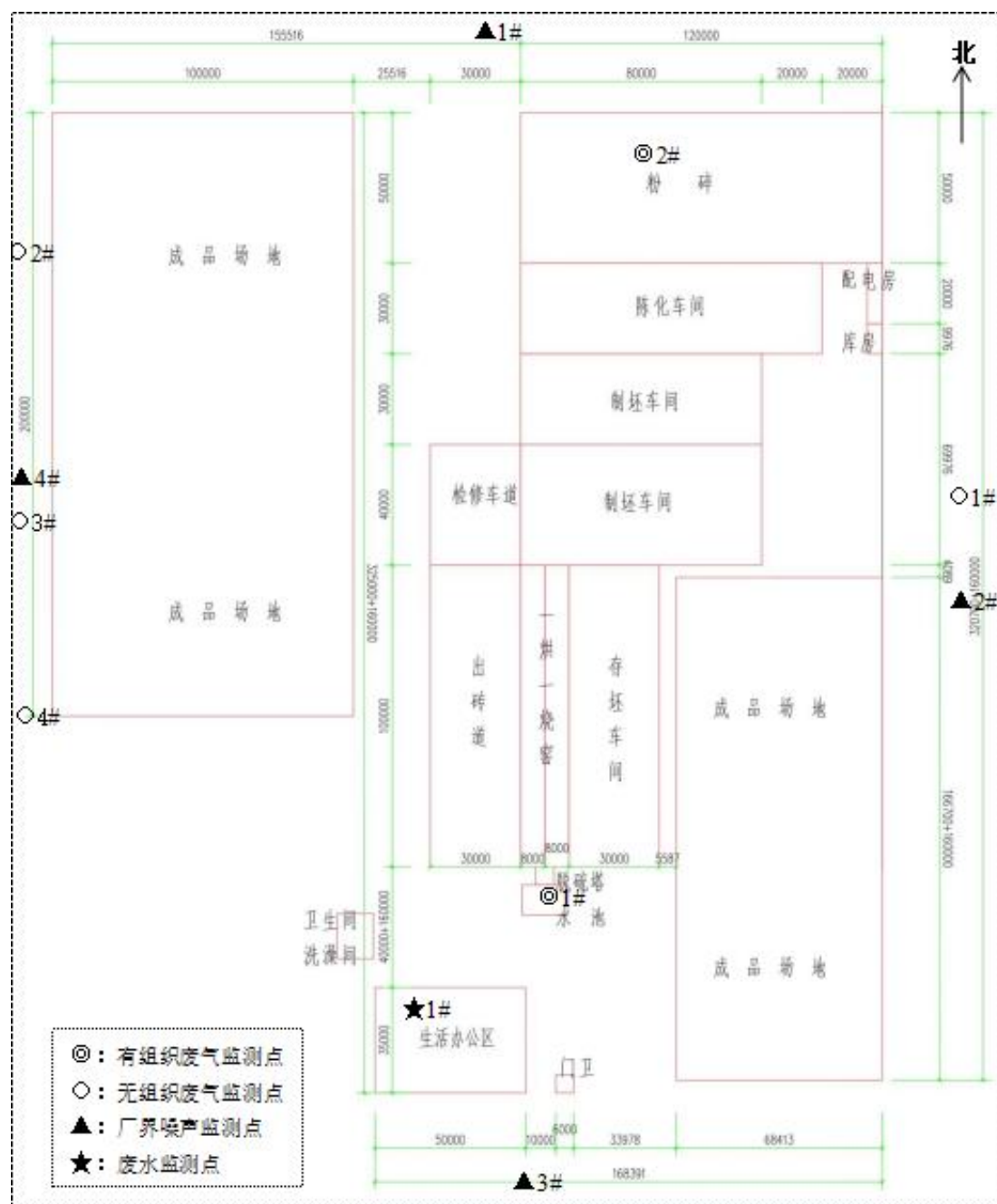


图 5-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验收监测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6-1。

表 6-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20mg/m ³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Discovery 天平
	二氧化硫	气体分析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差分吸收光谱分析法(GB/T37186-2018)	0.2mg/m ³	ZR-3211 便携式紫外烟气综合分析仪
	氮氧化物	气体分析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差分吸收光谱分析法(GB/T37186-2018)	一氧化氮： 0.3mg/m ³ 二氧化氮： 2mg/m ³	ZR-3211 便携式紫外烟气综合分析仪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0.06mg/m ³	XY-2200G 型空气氟化物采样器、PXSJ-216 离子计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0.001mg/m ³	ZR-3920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CP224C 电子天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0.007mg/m ³	ZR-3920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7230G 分光光度计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955-2018)	0.5μg/m ³	ZR-3920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PXSJ-216 离子计
生活污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	CP224C 电子天平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脂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消解装置、滴定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JPSJ-605F 溶解氧仪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7230G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0.05mg/L	7230G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磷酸盐（以P计）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0.051mg/L	CIC-D100 离子色谱仪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2、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运行正常，污染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其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具体措施如下：

（1）废气监测质控措施：

- 1）尽量避免被测污染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
- 2）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 3）为保证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可靠，测试内容均严格按照监测规范要求进行测试。
- 4）所有监测人员均做到持证上岗，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
- 5）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或推荐）的标准方法。
- 6）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审核制度。

（2）废水监测质控措施：

1）严格按照《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进行样品采集及保存运输；

2）采集过程中带全程序空白；

- 3) 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
- 4) 每批样品分析过程中携带不少于 10%的质控样。

(3) 噪声监测质控措施:

1) 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执行国家环保部《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有关噪声部分进行。

- 2) 声级计前后均进行了校准且校准合格。
- 3) 噪声统计分析仪使用时需加防风罩。
- 4) 避免在风速大于 5m/s 及雨雪天气下监测。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情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验收期间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2 年 4 月 21 日	16.25 万块/天 (3900 万块/年)	15 万块	92.3%
2022 年 4 月 22 日		15 万块	92.3%
2022 年 4 月 23 日		15 万块	92.3%
2022 年 4 月 25 日		15 万块	92.3%
2022 年 4 月 26 日		15 万块	92.3%

验收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

排放标准：隧道窑焙烧废气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人工干燥及焙烧”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原料制备废气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标准限值。

隧道窑焙烧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原料制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食堂油烟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2 隧道窑焙烧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脱硫塔 出口	4.21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4.2	14.8	14.6	14.5	/	/
			折算浓度 mg/m ³	26.6	26.1	24.3	25.7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695	0.726	0.709	0.799	/	/
		二 氧 化	实测浓度 mg/m ³	19.5	19.4	19.2	19.4	/	/
			折算浓度 mg/m ³	36.6	34.2	32.0	34.3	150	达标

	4.22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0.955	0.951	0.932	0.946	/	/
			实测浓度 mg/m ³	43.5	42.6	43.1	43.1	/	/
			折算浓度 mg/m ³	81.6	75.2	71.8	76.2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130	2.088	2.093	2.104	/	/
		烟气含氧量 %		19.4	19.3	19.2	19.3	/	/
		流速 m/s		17.2	17.2	17.2	/	/	/
		含湿量 %		10.33	10.32	10.35	/	/	/
		烟气温度 °C		92.6	92.7	93.8	/	/	/
		标干流量 m ³ /h		48962	49023	48567	48851	/	/
		氟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18	0.19	0.18	0.18	/	/
			折算浓度 mg/m ³	0.338	0.335	0.300	0.324	3	/
			排放速率 kg/h	0.00881	0.00931	0.00874	0.00895	/	/
			烟气含氧量 %	19.4	19.3	19.2	19.3	/	/
			标杆流量 m ³ /h	48962	49023	48567	48851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4.1	14.3	14.5	14.2	/	/
			折算浓度 mg/m ³	24.9	23.8	27.2	25.3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680	0.694	0.715	0.697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19.8	19.2	19.5	19.5	/	/
			折算浓度 mg/m ³	34.9	32.0	36.6	34.5	15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955	0.932	0.962	0.950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4.2	43.1	43.5	43.6	/	/
			折算浓度 mg/m ³	78.0	71.8	81.6	77.1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131	2.093	2.146	2.123	/	/
		烟气含氧量 %		19.3	19.2	19.4	19.3	/	/
		流速 m/s		17.2	17.2	17.2	/	/	/
		含湿量 %		10.31	10.19	10.32	/	/	/
		烟气温度 °C		92.6	92.5	92.5	/	/	/
		标干流量 m ³ /h		48223	48562	49325	48703	/	/
		氟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19	0.17	0.18	0.18	/	/
			折算浓度 mg/m ³	0.335	0.283	0.338	0.335	3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916	0.00826	0.00888	0.00877	/	/
			烟气含氧量 %	19.3	19.2	19.4	19.3	/	/

			标杆流量 m³/h	48223	48562	49325	48703	/	/	
备注：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t）=排放速率均值（kg/h）×年生产时间长（h）×10 ⁻³ =0.948×5760×10 ⁻³ =5.46t；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t）=排放速率均值（kg/h）×年生产时间长（h）×10 ⁻³ =2.114×5760×10 ⁻³ =12.18t； 企业年工作约 240 天，年工作时间 5760h。										
表 7-3 原料制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布袋除 尘器出 口	4.21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 mg/m³	23.1	22.8	22.6	22.8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520	0.0523	0.0511	0.0518	/	/	
		流速 m/s		10.1	10.1	10.1	/	/	/	
		含湿量 %		6.56	6.54	6.56	/	/	/	
		烟气温度 °C		18.3	18.8	18.3	/	/	/	
		标干流量 m³/h		2252	2294	2262	2269	/	/	
布袋除 尘器出 口	4.22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 mg/m³	21.2	22.1	21.7	21.7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471	0.0490	0.0490	0.0483	/	/	
		流速 m/s		10.1	10.1	10.1	/	/	/	
		含湿量 %		6.65	6.64	6.61	/	/	/	
		烟气温度 °C		18.4	18.3	18.8	/	/	/	
		标干流量 m³/h		2224	2220	2256	2233	/	/	
表 7-4 食堂油烟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油烟 净化 器进 口	4.21	实测浓度 mg/m³		0.682	0.595	0.654	0.647	0.727	0.661	/
		折算浓度 mg/m³		0.328	0.289	0.312	0.308	0.342	0.315	/
		标干流量 m³/h		962	971	967	952	941	959	/
		油烟排放量 g/h		0.656	0.578	0.632	0.616	0.684	0.633	/
油烟 净化 器出 口	4.21	实测浓度 mg/m³		0.035	0.032	0.031	0.034	0.034	0.033	/
		折算浓度 mg/m³		0.017	0.015	0.015	0.016	0.016	0.016	2.0
		标干流量 m³/h		966	936	961	951	948	952	/
		油烟排放量 g/h		0.033	0.030	0.030	0.032	0.032	0.031	/
对应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²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		

排气筒高度 m			3	净化效率%			95.1		
油烟 净化 器进 口	4.22	实测浓度 mg/m³	0.716	0.693	0.657	0.651	0.629	0.669	/
		折算浓度 mg/m³	0.336	0.337	0.318	0.312	0.311	0.322	/
		标干流量 m³/h	938	961	968	959	989	963	/
		油烟排放量 g/h	0.672	0.666	0.626	0.624	0.622	0.642	/
油烟 净化 器出 口	4.22	实测浓度 mg/m³	0.035	0.032	0.027	0.027	0.027	0.030	/
		折算浓度 mg/m³	0.017	0.015	0.013	0.013	0.013	0.014	2.0
		标干流量 m³/h	966	933	972	973	951	959	/
		油烟排放量 g/h	0.030	0.030	0.030	0.030	0.030	0.030	/
对应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²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		
排气筒高度 m			3	净化效率%			95.4		

监测数据显示：验收监测期间，隧道窑焙烧废气所有监测结果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人工干燥及焙烧”排放浓度标准限值要求；经计算，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5.46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12.18t/a，满足核定总量要求（二氧化硫核定总量：6.55t/a；氮氧化物核定总量：12.71t/a）。

原料制备废气各监测结果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排放浓度标准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监测结果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标准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排放标准：《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3 浓度限值；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				标准评价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上风向	4.21	颗粒物	0.292	0.309	0.272	0.324	1.0	达标
2#下风向			0.512	0.490	0.472	0.451		达标
3#下风向			0.439	0.472	0.454	0.487		达标
4#下风向			0.475	0.490	0.454	0.469		达标

1#上风向	4.22		0.306	0.288	0.269	0.286		达标
2#下风向			0.487	0.469	0.449	0.483		达标
3#下风向			0.469	0.451	0.485	0.466		达标
4#下风向			0.451	0.487	0.467	0.483		达标
1#上风向	4.21	二氧化 化硫	0.016	0.015	0.015	0.014	0.5	达标
2#下风向			0.042	0.041	0.037	0.036		达标
3#下风向			0.039	0.037	0.040	0.038		达标
4#下风向			0.037	0.037	0.039	0.040		达标
1#上风向	4.22		0.012	0.011	0.013	0.012		达标
2#下风向			0.041	0.041	0.036	0.038		达标
3#下风向			0.036	0.036	0.037	0.039		达标
4#下风向			0.039	0.043	0.042	0.044		达标
1#上风向	4.21	氟化物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0.02	达标
2#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达标
3#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达标
4#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达标
1#上风向	4.22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达标
2#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达标
3#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达标
4#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达标

监测数据显示：验收监测期间，各点位监测结果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浓度限值要求。

3、生活污水

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二级标准。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及标准限值见表7-6。

表7-6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pH无量纲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平均值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一体化污 水处理设 备	2022.4.25	pH	7.9	7.8	7.9	7.9	7.8~7.9	6~9	达标
		悬浮物	18	19	16	17	18	150	达标
		动植物油	0.74	0.70	0.70	0.70	0.71	15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8	94	92	87	90	1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3	29.2	29.0	28.7	28.8	30	达标
		氨氮	3.54	3.57	3.53	3.61	3.56	25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42	0.38	0.41	0.42	0.41	10	达标
		磷酸盐(总磷)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1.0	达标
	2022.4.26	pH	7.8	7.8	7.8	7.9	7.8~7.9	6~9	达标
		悬浮物	19	18	16	17	18	150	达标
		动植物油	0.69	0.71	0.70	0.67	0.69	15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4	87	86	89	86	1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4	29.2	29.1	28.2	28.7	30	达标
		氨氮	3.49	3.46	3.50	3.55	3.50	25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41	0.38	0.38	0.39	0.39	10	达标
		磷酸盐(总磷)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1.0	达标

监测数据显示：验收监测期间，所有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4、厂界噪声

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声功能区标准。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及标准限值见表 7-7。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主要声源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厂界北侧 外 1 米	4.22	昼间	机械设备	54.6	65	达标
		夜间		45.3	55	达标
	4.23	昼间		56.0	65	达标
		夜间		46.3	55	达标
2#厂界东侧 外 1 米	4.22	昼间	机械设备	54.5	65	达标
		夜间		46.1	55	达标
	4.23	昼间		56.1	65	达标
		夜间		46.2	55	达标
3#厂界南侧 外 1 米	4.22	昼间	机械设备	54.2	65	达标

	4.23	夜间		46.0	55	达标
		昼间		56.2	65	达标
		夜间		45.7	55	达标
4#厂界西侧 外 1 米	4.22	昼间	机械设备	53.8	65	达标
		夜间		46.2	55	达标
	4.23	昼间		55.1	65	达标
		夜间		46.2	55	达标

监测数据显示：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声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1、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4 月建成投入使用。2021 年 6 月 5 日，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写完成《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 月 31 日，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以吐市环监函〔2022〕8 号文件出具本项目环评批复。

2、环境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未设置专门环境管理机构，环境保护工作由专人负责。

3、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2022 年 3 月 7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领，发证机关为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证书编号：91650402MA77C3BBXQ002V，有效期限：2022 年 3 月 7 日至 2027 年 3 月 6 日。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为重点管理。

4、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检查结果

本项目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措施	落实情况
完成对现有厂区环境问题的整改。对生产车间进行整改修缮密闭，减少堆场扬尘产生。设置洗车平台防治扬尘产生，原料上料需设置喷淋装置，减少无组织废气的产生及排放。运输和破碎需安装密闭收集罩，防止输送粉尘的产生及排放。	已落实。生产车间已密闭；已设置洗车平台；原料上料已设置雾炮喷淋装置；破碎工序置于密闭车间内，废气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车间外部设置雾炮喷淋装置；厂区另配置一辆洒水车对厂区产尘位置洒水降尘。
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期废水、扬尘、固体废物和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	已落实。施工迹地已恢复。
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破碎、筛分、搅拌落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密闭式集气罩+脉	已落实。破碎、筛分、搅拌等原料制备过程均处于密闭车间内，产生的粉尘经

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隧道窑焙烧废气经"经布袋除尘器+双碱法脱硫设施"处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露天开采粉尘、原料破碎、投料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排放浓度须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的表 2 及表 3 相关排放限值；厂区道路地面需硬化，运输车辆采用篷布遮挡，并设置进出厂洗车装置，抑制运输扬尘。煤矸石不在厂内存储，随用随运。粘土开采过程中采取洒水降尘，装卸扬尘采取雾炮喷淋方式降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周界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1.0mg/m³），厂界排放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食堂专用烟道排放，排放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	集气罩收集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粘土开采装卸、原料破碎及原料上料亦分别设置一台采取雾炮机洒水降尘，另配备一台洒水车对厂区洒水降尘；厂区设置洗车装置；少量煤矸石厂内暂存，篷布覆盖，封闭式储存间建设中，粘土开采过程中采取洒水降尘；食堂安装有油烟净化装置。 验收监测期间，原料制备废气所有监测结果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排放浓度标准限值要求；隧道窑焙烧废气所有监测结果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人工干燥及焙烧”排放浓度标准限值要求；厂区无组织排放各点位监测结果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3 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监测结果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标准限值要求。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脱硫除尘、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	已落实。脱硫塔脱硫废水经配套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验收监测期间，处理后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布袋收集粉尘定期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脱硫渣集中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经统一收集后，返回生产工艺经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用于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得对外随意排放。	已落实。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定期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烟气治理产生的脱硫石膏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废砖坯全部返回搅拌机搅拌后重新成型；不合格废次砖统一收集后经破碎后返回生产工艺。 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统一由当地村委会定期收集拉运至垃圾填埋场。
落实噪声防治措施。采用吸声、隔声、减震等防护措施，运营期各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的要求。	已落实。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声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建立严格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环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提高操作管理水平，加强设备管理、维护及操作人员的教育培训，控制和降低环境风险，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已落实。已编制并备案《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650402-2022-008-L。
项目运营期必须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确保项目实施后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核定的指标内（SO₂：6.55t/a，NO_x：12.71t/a）。本项目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必须按相关规范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等的执行情况及其他有关内容，并按证排污。	已落实。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5.46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12.18t/a，满足核定总量要求；2022年3月7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领，发证机关为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证书编号：91650402MA77C3BBXQ002V，有效期限：2022年3月7日至2027年3月6日。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为重点管理。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喀勒乡奥依曼坎儿孜村二组。项目区东侧为田地，南侧为道路，西侧为蔬菜大棚，北侧为荒地。项目区地理坐标为：N42°51'36"、E89°12'27"。

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4 月建成投入使用。2021 年 6 月 5 日，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写完成《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 月 31 日，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以吐市环监函〔2022〕8 号文件出具本项目环评批复。

2、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气排放与治理措施

主要废气为隧道窑焙烧废气、原料制备粉尘、原料堆场粉尘与汽车运输扬尘。

治理措施：隧道窑焙烧废气经脱硫塔（一用一备）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搅拌等原料制备过程均处于密闭车间内，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粘土开采装卸、原料破碎及原料上料分别亦设置一台采取雾炮机洒水降尘；厂区另配置一辆洒水车对厂区产尘位置洒水降尘；食堂装有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废气通过烟道排放。

2) 废水排放与治理措施

主要为脱硫废水、车辆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等。

治理措施：脱硫塔脱硫废水经配套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3) 噪声排放与治理措施

主要噪声源为破碎机、振动筛、搅拌机、推坯机、码坯机、牵引机、风机等设备。

治理措施：厂区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做好日常设备维护，确保设备运行状态良好，经距离衰减，有效降低厂界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产生与治理措施

主要为布袋收集粉尘、烟气治理产生的脱硫石膏、废砖坯、不合格废次砖及生活垃圾等。

治理措施：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定期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烟气治理产生的脱硫石膏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废砖坯全部返回二次高效搅拌机搅拌后重新成型；不合格废次

砖统一收集后经破碎后返回生产工艺。

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统一由当地村委会定期收集拉运至垃圾填埋场。

3、验收监测结论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隧道窑焙烧废气所有监测结果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人工干燥及焙烧”排放浓度标准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5.46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12.18t/a，满足核定总量要求（二氧化硫核定总量：12.71t/a。氮氧化物核定总量：6.55a/t）。

原料制备废气所有监测结果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排放浓度标准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监测结果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 4 个监测点位中，各监测结果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3 浓度限值要求。

3) 生活污水

验收监测期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所有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声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4、验收综合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和批复要求，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废水、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

5、要求与建议

（1）规范设置排污口及标识标牌。

（2）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制定相应环境管理制度。

（3）做好环保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喀勒乡奥依曼坎儿孜村二组	
	行业类别		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42°51'36"，E89°12'27"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		环评单位		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吐市环监函（2022）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6				竣工日期		2022-4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3-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4		所占比例（%）		4.1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1		所占比例（%）		4.2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51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8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它（万元）	4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50402MA77C3BBXQ		验收时间		2022 年 5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34.4	150	5.46	/	5.46	6.55	/	5.46	6.55	/	5.46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76.7	200	12.18	/	12.18	12.71	/	12.18	12.71	/	12.18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

吐市环监函〔2022〕8号

关于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关于〈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请审批的请示》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位于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卡勒乡奥依曼村 2 组（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9^{\circ} 12' 27.6''$ ，北纬 $42^{\circ} 51' 36.24''$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技术改造，在原有建成厂区基础上，新建隧道窑生产线替换轮窑生产线，设计年产规模由年产 2000 万块粘土实心砖改为 3900 万块多孔砖。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隧道窑、废气处理设施，储运、辅助、公用工程均依托现有项目。项目矿区总占地面积为 176600m^2 ，总投资 1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占总投资的 4.15%。

根据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吐鲁番福顺新型

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高昌区分局《关于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初审意见》(高区环监函〔2021〕012 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建设。

二、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完成对现有厂区环境问题的整改。对生产车间进行整改修缮密闭,减少堆场扬尘产生。设置洗车平台防治扬尘产生,原料上料需设置喷淋装置,减少无组织废气的产生及排放。运输和破碎需安装密闭收集罩,防止输送粉尘的产生及排放。

(二)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防止施工期废水、扬尘、固体废物和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

(三)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破碎、筛分、搅拌落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密闭式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隧道窑焙烧废气经“经布袋除尘器+双碱法脱硫设施”处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露天开采粉尘、原料破碎、投料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排放浓度须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9620-2013)中的表2及表3相关排放限值;厂区道路地面需硬化,运输车辆采用篷布遮挡,并设置进出厂洗车装置,抑制运输扬尘。煤矸石不在厂内存储,随用随运。粘土开采过程中采取洒水降尘,装卸扬尘采取雾炮喷淋方式降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周界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1.0\text{mg}/\text{m}^3$),厂界排放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食堂专用烟道排放,排放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

(三)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脱硫除尘、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

(四)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布袋收集粉尘定期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脱硫渣集中收集后全部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经统一收集后,返回生产工艺经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用于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的贮存、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得对外随意排放。

(五)落实噪声防治措施。采用吸声、隔声、减震等防护

措施，运营期各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的要求。

（六）建立严格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环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提高操作管理水平，加强设备管理、维护及操作人员的教育培训，控制和降低环境风险，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三、项目运营期必须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确保项目实施后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核定的指标内（SO₂: 6.55t/a, NO_x: 12.71t/a）。本项目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必须按相关规范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清单等的执行情况及其他有关内容，并按证排污。

四、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监督管理由高昌区分局负责，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不定期进行抽查。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分送至高昌区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

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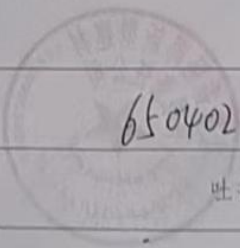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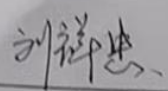


- 5 -

附件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650402MA77C3BBXQ
法定代表人	王得平	联系电话	13909951556
联系人	侯常建	联系电话	18196066667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卡勒乡奥依曼村2组 东经：89.207410，北纬42.859974		
预案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 + 一般-水(Q0)]		
本单位于2022年5月8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签署人	王得平	报送时间	2022年5月8日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5月1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2年5月11日		
备案编号	650402-2022-008-6		
报送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附件 3：检测报告

第 1 页 共 10 页
KCY2022-0025-FQ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坤诚检字第[KCY2022-0025-FQ]号

样品类型：	废气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5 月 10 日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nJiang KunCheng Testing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说 明

- 1、 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未加盖“CMA”章无效。
- 3、 本报告经涂改、增删一律无效。
- 4、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印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骑缝章无效。
- 5、 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6、 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7、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8、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9、 结果有“L”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
- 10、 “*”表示分包项目。

公司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实验室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公司电话： 0991-4655488

监督投诉电话： 0991-4655488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卡勒乡奥依曼村 2 组		
委托方联系人	张文跃	联系电话	19999539359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采样日期	2022 年 4 月 21~23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4 月 21~23、25 日		

二、检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指标	样品状态	检测点位频次/ 样品数量
1#厂界上风向 2#3#4#厂界下风向 (附图一)	二氧化硫、氟化物、总悬浮颗粒物	/	4 点*2 天*4 次
5#脱硫塔出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颗粒物	/	1 点*2 天*3 次
布袋除尘器进口	颗粒物	/	2 点*2 天*3 次
布袋除尘器进口	颗粒物		

三、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厂界上风向	2022.4.21	2022.4.25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292	0.309	0.272	0.324	1.0
2#厂界下风向					0.512	0.490	0.472	0.451	
3#厂界下风向					0.439	0.472	0.454	0.487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4#厂界下风向					0.475	0.490	0.454	0.469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厂界上风向	2022.4.21	2022.4.22	二氧化硫	mg/m ³	0.016	0.015	0.015	0.014	0.5
2#厂界下风向					0.042	0.041	0.037	0.036	
3#厂界下风向					0.039	0.037	0.040	0.038	
4#厂界下风向					0.037	0.037	0.039	0.040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厂界上风向	2022.4.21	2022.4.23	氟化物	mg/m ³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0.02
2#厂界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3#厂界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4#厂界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厂界上风向	2022.4.22	2022.4.25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306	0.288	0.269	0.286	1.0
2#厂界下风向					0.487	0.469	0.449	0.483	
3#厂界下风向					0.469	0.451	0.485	0.466	
4#厂界下风向					0.451	0.487	0.467	0.483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厂界上风向	2022.4.22	2022.4.23	二氧化硫	mg/m ³	0.012	0.011	0.013	0.012	0.5
2#厂界下风向					0.041	0.041	0.036	0.038	
3#厂界下风向					0.036	0.036	0.037	0.039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4#厂界下风向					0.039	0.043	0.042	0.044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厂界上风向	2022.4.22	2022.4.23	氟化物	mg/m ³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0.02
2#厂界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3#厂界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4#厂界下风向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5#脱硫塔出口	2022.4.2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4.2	14.8	14.6	14.5	/
			折算浓度 mg/m³	26.6	26.1	24.3	25.7	30
			排放速率 kg/h	0.695	0.726	0.709	0.799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19.5	19.4	19.2	19.4	/
			折算浓度 mg/m³	36.6	34.2	32.0	34.3	150
			排放速率 kg/h	0.955	0.951	0.932	0.946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43.5	42.6	43.1	43.1	/
			折算浓度 mg/m³	81.6	75.2	71.8	76.2	200
			排放速率 kg/h	2.130	2.088	2.093	2.104	/
		烟气含氧量 %		19.4	19.3	19.2	19.3	/
		流速 m/s		17.2	17.2	17.2	/	/
		含湿量 %		10.33	10.32	10.35	/	/
		烟气温度 ℃		92.6	92.7	93.8	/	/
		标干流量 m³/h		48962	49023	48567	48851	/
烟囱截面积 m²		1.7671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75						

处理设施名称	脱硫塔
燃料类型	煤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5#脱硫塔出口	2022.4.22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4.1	14.3	14.5	14.2	/
			折算浓度 mg/m³	24.9	23.8	27.2	25.3	30
			排放速率 kg/h	0.680	0.694	0.715	0.697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19.8	19.2	19.5	19.5	/
			折算浓度 mg/m³	34.9	32.0	36.6	34.5	150
			排放速率 kg/h	0.955	0.932	0.962	0.950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44.2	43.1	43.5	43.6	/
			折算浓度 mg/m³	78.0	71.8	81.6	77.1	200
			排放速率 kg/h	2.131	2.093	2.146	2.123	/
		烟气含氧量 %		19.3	19.2	19.4	19.3	/
		流速 m/s		17.2	17.2	17.2	/	/
		含湿量 %		10.31	10.19	10.32	/	/
		烟气温度 ℃		92.6	92.5	92.5	/	/
		标干流量 m³/h		48223	48562	49325	48703	/
烟囱截面积 m²		1.7671						
烟囱高度 m		25						
设备负荷 %		75						
处理设施名称		脱硫塔						
燃料类型		煤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5#脱硫塔出口	2022.4.21	2022.4.23	氟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0.18	0.19	0.18	0.18	/
				折算浓度 mg/m ³	0.338	0.335	0.300	0.324	3
				排放速率 kg/h	0.00881	0.00931	0.00874	0.00895	/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烟气含氧量 %	19.4	19.3	19.2	19.3	/
			标杆流量 m³/h	48962	49023	48567	48851	/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5#脱硫塔出口	2022.4.22	2022.4.23	氟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0.19	0.17	0.18	0.18	/
			折算浓度 mg/m³	0.335	0.283	0.338	0.335	3
			排放速率 kg/h	0.00916	0.00826	0.00888	0.00877	/
			烟气含氧量 %	19.3	19.2	19.4	19.3	/
			标杆流量 m³/h	48223	48562	49325	48703	/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布袋除尘器出口	2022.4.2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3.1	22.8	22.6	22.8	30
		折算浓度 mg/m³	/	/	/	/	/
		排放速率 kg/h	0.0520	0.0523	0.0511	0.0518	/
		烟气含氧量 %	/	/	/	/	/
		流速 m/s	10.1	10.1	10.1	/	
		含湿量 %	6.56	6.54	6.56	/	/
		烟气温度 °C	18.3	18.8	18.3	/	/
		标干流量 m³/h	2252	2294	2262	2269	/
烟囱截面积 m²			0.0707				
烟囱高度 m			15				
设备负荷 %			7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布袋除尘器 出口	2022.4.22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1.2	22.1	21.7	21.7	30
			折算浓度 mg/m ³	/	/	/	/	/
			排放速率 kg/h	0.0471	0.0490	0.0490	0.0483	/
		烟气含氧量 %		/	/	/	/	/
		流速 m/s		10.1	10.1	10.1	/	
		含湿量 %		6.65	6.64	6.61	/	/
		烟气温度 °C		18.4	18.3	18.8	/	/
		标干流量 m³/h		2224	2220	2256	2233	/
烟囱截面积 m²		0.0707						
烟囱高度 m		15						
设备负荷 %		75						
处理设施名称		布袋除尘						
燃料类型		/						

备注：【L】代表未检出

四、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象参数				
	天气	气温 (°C)	气压 (hPa)	风向	风速 (m/s)
4 月 21 日	晴	22~26	1012	东	2.0
4 月 22 日	晴	20~22	1012	东	2.0

五、采样方法及仪器

采样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采样人员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11 便携式紫外烟气综合分析仪 MH1205 型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XY-2200G 型空气氟化物采样器	李修涛、贺志国 邓世强、马志豪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 导则 (HJ/T 55-2000)	ZR-3920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六、检测方法 & 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所用仪器	检测人员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20mg/m ³	Discovery 天平	李修涛 贺志国 邓世强 马志豪 左磊
	二氧化硫	气体分析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 测定 紫外差分吸收光谱分析 法(GB/T37186-2018)	0.2mg/m ³	ZR-3211 便携式紫外烟 气综合分析仪	
	氮氧化物	气体分析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 测定 紫外差分吸收光谱分析 法(GB/T37186-2018)	一氧化氮: 0.3mg/m ³ 二氧化氮: 2mg/m ³	ZR-3211 便携式紫外烟 气综合分析仪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物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0.06mg/m ³	离子计 PXSJ-216	罗孝楠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 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0.001mg/m ³	CP224C 电子天平	左磊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 样/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955-2018)	0.5µg/m ³	离子计 PXSJ-216	罗孝楠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 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0.007mg/m ³	7230G 分光光度计	左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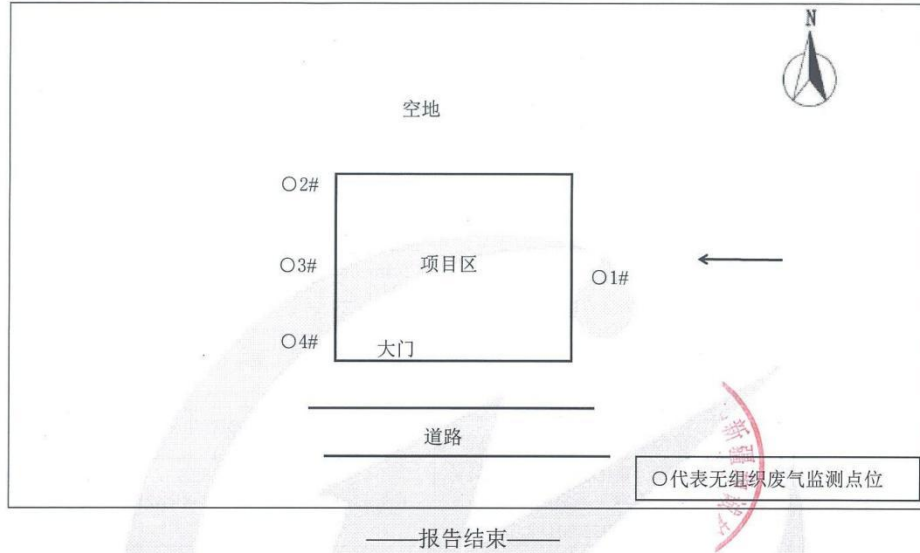
七、评价标准

检测类别	评价标准
有组织废气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无组织废气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3

八、结果评价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3 的限值要求。

附图 1：监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 审核： 陈小平 签发：

签发日期： 2022年5月16日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坤诚检字第[KCY2022-0025-FQ-01]号

样品类型:	废气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5 月 10 日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nJiang KunCheng Testing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说 明

- 1、 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未加盖“CMA”章无效。
- 3、 本报告经涂改、增删一律无效。
- 4、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印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骑缝章无效。
- 5、 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6、 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7、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8、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9、 结果有“L”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
- 10、 “*”表示分包项目。

公司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实验室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公司电话： 0991-4655488

监督投诉电话： 0991-4655488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卡勒乡奥依曼村 2 组		
委托方联系人	张文跃	联系电话	19999539359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采样日期	2022 年 4 月 21~22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4 月 24 日		

二、检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指标	样品状态	检测点位频次/样品数量
1#油烟净化器进口 2#油烟净化器出口	饮食业油烟	/	2 点*2 天*5 次

三、检测结果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1#油烟 净化器 进口	2022. 4.21	2022. 4.24	实测浓度 mg/m³	0.682	0.595	0.654	0.647	0.727	0.661	/
			折算浓度 mg/m³	0.328	0.289	0.312	0.308	0.342	0.315	/
			标干流量 m³/h	962	971	967	952	941	959	/
			油烟排放 量 g/h	0.656	0.578	0.632	0.616	0.684	0.633	/
对应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²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		

排气筒高度 m	3	净化效率%	/
---------	---	-------	---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2#油烟 净化器 出口	2022. 4.21	2022. 4.24	实测浓度 mg/m³	0.035	0.032	0.031	0.034	0.034	0.033	/
			折算浓度 mg/m³	0.017	0.015	0.015	0.016	0.016	0.016	2.0
			标干流量 m³/h	966	936	961	951	948	952	/
			油烟排放 量 g/h	0.033	0.030	0.030	0.032	0.032	0.031	/
对应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²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		
排气筒高度 m			3	净化效率%				95.1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1#油烟 净化器 进口	2022. 4.22	2022. 4.24	实测浓度 mg/m³	0.716	0.693	0.657	0.651	0.629	0.669	/
			折算浓度 mg/m³	0.336	0.337	0.318	0.312	0.311	0.322	/
			标干流量 m³/h	938	961	968	959	989	963	/
			油烟排放 量 g/h	0.672	0.666	0.626	0.624	0.622	0.642	/
对应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²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		
排气筒高度 m			3		净化效率%			/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2#油烟 净化器 出口	2022. 4.22	2022. 4.24	实测浓度 mg/m ³	0.035	0.032	0.027	0.027	0.027	0.030	/
			折算浓度 mg/m ³	0.017	0.015	0.013	0.013	0.013	0.014	2.0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干流量 m³/h	966	933	972	973	951	959	/
			油烟排放 量 g/h	0.030	0.030	0.030	0.030	0.030	0.030	/
对应排气罩灶面 总投影面积 m²			1.3	基准灶头数 个				1		
排气筒高度 m			3	净化效率%				95.4		

四、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象参数				
	天气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4 月 21 日	晴	18.3	101.2	南	2.0
4 月 22 日	晴	18	101.2	南	2.0

五、采样方法及仪器

采样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采样人员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 测试仪	马志豪、邓世强

六、检测方法 & 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所用仪器	检测人员
有组织 废气	饮食业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	OIL460 红外测油仪	吴浩哲

七、评价标准

检测类别	评价标准
废气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

八、结果评价

检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报告结束——

编制: 李 审核: 陈小李 签发: 胡
签发日期: 2022 年 5 月 10 日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坤诚检字第[KCY2022-0025-FS]号

样品类型:	生活污水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3900 万块 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5 月 9 日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nJiang KunCheng Testing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说 明

- 1、 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未加盖“CMA”章无效。
- 3、 本报告经涂改、增删一律无效。
- 4、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印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骑缝章无效。
- 5、 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6、 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7、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8、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9、 结果有“L”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
- 10、 “*”表示分包项目。

公司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实验室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公司电话： 0991-4655488

监督投诉电话： 0991-4655488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卡勒乡奥依曼村 2 组		
委托方联系人	张文跃	联系电话:	19999539359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2 年 4 月 25~26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5 月 2 日		

二、检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指标	样品状态	检测点位频次/ 样品数量
1#污水处理设施排口 E89°12'26" N42°51'38"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 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磷酸盐（以 P 计）	有异味略浑浊	1 点*2 天*4 次

三、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 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1#污水处理 设施排口 E89°12'26" N42°51'38"	2022 .4.25	2022.4.28	化学需氧量	mg/L	88	94	92	87	90	150
		2022.4.26- 2022.5.1	五日生化 需氧量	mg/L	28.3	29.2	29.0	28.7	28.8	30
		2022.4.28	氨氮	mg/L	3.54	3.57	3.53	3.61	3.56	25
		2022.4.25	pH	无量纲	7.9	7.8	7.9	7.9	7.8~7.9	6~9
		2022.4.28	悬浮物	mg/L	18	19	16	17	18	150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 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1#污水处理 设施排口 E89°12'26" N42°51'38"	2022 .4.25	2022.4.27	动植物油	mg/L	0.74	0.70	0.70	0.70	0.71	15
		2022.4.27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mg/L	0.42	0.38	0.41	0.42	0.41	10
		2022.4.27	磷酸盐（以 P 计）	mg/L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1.0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 日期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1#污水处理 设施排口 E89°12'26" N42°51'38"	2022 .4.26	2022.4.28	化学需氧量	mg/L	84	87	86	89	86	150
		2022.4.27- 2022.5.2	五日生化 需氧量	mg/L	28.4	29.2	29.1	28.2	28.7	30
		2022.4.28	氨氮	mg/L	3.49	3.46	3.50	3.55	3.50	25
		2022.4.26	pH	无量纲	7.8	7.8	7.8	7.9	7.8~7.9	6~9
		2022.4.28	悬浮物	mg/L	19	18	16	17	18	150
		2022.4.27	动植物油	mg/L	0.69	0.71	0.70	0.67	0.69	15
		2022.4.27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mg/L	0.41	0.38	0.38	0.39	0.39	10
		2022.4.27	磷酸盐（以 P 计）	mg/L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0.051L	1.0

四、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象参数				
	天气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4 月 25 日	晴	20	101.2	东	2.7
4 月 26 日	晴	23	101.5	东	2.6

五、采样方法及仪器

采样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采样人员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马志豪、邓世强

六、检测方法及其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其依据	方法检出限	所用仪器	检测人员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	左磊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JPSJ-605F 溶解氧仪	左磊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7230G 可见分光光度计	左磊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马志豪 邓世强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	CP224C 电子天平	户亚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0.05mg/L	7230G 可见分光光度计	王娟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王娟
	磷酸盐 (以 P 计)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₃ ⁻ 、Br ⁻ 、NO ₂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0.051mg/L	CIC-D100 离子色谱	罗孝楠

七、评价标准

检测类别	评价标准
生活污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二级标准

八、结果评价

检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报告结束——

编制: 陈为李 审核: 陈为李 签发: 陈为李

签发日期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坤诚检字第[KCY2022-0025-ZS]号

样品类型:	噪声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XinJiang KunCheng Testing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说 明

- 1、 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未加盖“CMA”章无效。
- 3、 本报告经涂改、增删一律无效。
- 4、 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印本报告（全文复制除外），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骑缝章无效。
- 5、 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6、 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7、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8、 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9、 结果有“L”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
- 10、 “*”表示分包项目。

公司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实验室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 100 号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4 栋

公司电话： 0991-4655488

监督投诉电话： 0991-4655488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一、基础信息

项目名称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900 万块多孔砖隧道窑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吐鲁番福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卡勒乡奥依曼村 2 组		
委托方联系人	张文跃	联系电话	19999539359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监测日期	2022 年 4 月 22~23 日		



二、检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指标	样品状态	检测点位频次/样品数量
1#厂界外北侧外 1 米	厂界噪声（昼夜）	/	4 点*2 天
2#厂界外东侧外 1 米			
3#厂界外南侧外 1 米			
4#厂界外西侧外 1 米（见附图 1）			

三、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样品编号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评价标准限值
1#厂界外北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2	13:20~13:21	机械设备	54.6	65
	夜间 2022.4.23	00:40~00:41		45.3	55
2#厂界外东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2	13:25~13:26		54.5	65
	夜间 2022.4.23	00:45~00:46		46.1	55
3#厂界外南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2	13:31~13:32		54.2	65
	夜间 2022.4.23	00:51~00:52		46.0	55

监测点位/样品编号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评价标准限值
4#厂界外西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2	13:36~13:37	机械设备	53.8	65
	夜间 2022.4.23	00:56~00:57		46.2	55

监测点位/样品编号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评价标准限值
1#厂界外北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3	14:00~14:01	机械设备	56.0	65
	夜间 2022.4.24	00:40~00:41		46.3	55
2#厂界外东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3	14:05~14:06		56.1	65
	夜间 2022.4.24	00:45~00:46		46.2	55
3#厂界外南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3	14:10~14:11		56.2	65
	夜间 2022.4.24	00:50~00:51		45.7	55
4#厂界外西侧外 1 米	昼间 2022.4.23	14:16~14:17		55.1	65
	夜间 2022.4.24	00:56~00:57		46.2	55

四、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气象参数				
	天气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4 月 22 日	晴	23.4	94.6	东	2.1
4 月 23 日	晴	24.6	98.3	北	2.6

五、采样方法及仪器

采样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	采样人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邓世强、马志豪

六、检测方法 & 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所用仪器	检测人员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邓世强 马志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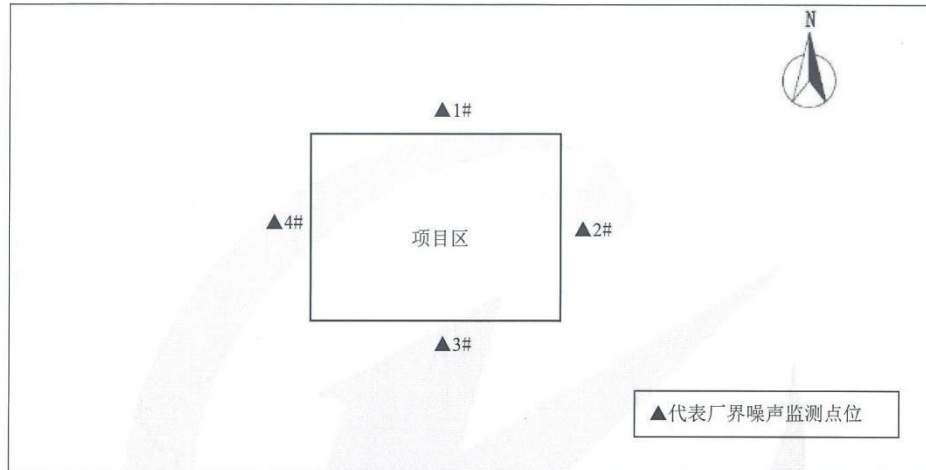
七、评价标准

检测类别	评价标准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八、结果评价

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附图 1：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编制：_____ 审核：_____ 签发：_____

签发日期



附图 1：项目位置示意图



附图 2：厂区周边关系示意图



附图 3：厂区平面布置图

